

附件2:

县建设局惠民惠农财政补贴政策公告表

单位名称: 乌鲁木齐县建设局

公告日期: 2023. 4. 16



补贴政策名称

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专项资金 (租赁补贴)

补贴标准

保障面积: 20平方米
保障标准: 低保、低收入家庭16元/平方米.人.月; 中等偏下收入、外来务工人员及新就业职工家庭14元/平方米.人.月

补贴次数

每季度一次

补贴方式
(现金/银行卡)

社保卡

经管部门主要负责人及联系方式

(财政局)

局长

牛英萍

19909959905

(建设局)

局长

蒋磊

18699065567